

中共青凉寺乡委员会文件

临青发〔2022〕30号

青凉寺乡党委、政府 关于印发《青凉寺乡改进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暨作风纪律整顿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村党支部、村委、乡直各单位：

《青凉寺乡改进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暨作风纪律整顿实施方案》已经乡党委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凉寺乡改进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暨 作风纪律整顿实施方案

为了推动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和乡党委重点工作落地落实，创优全乡高质量发展环境，打造一流发展生态，进步实施“五化战略”，建设“五个临县”发展基础，以扎实、清廉、创新的工作作风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经研究，决定在全乡开展改进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暨作风纪律整顿活动。为确保整顿效果，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巩固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成果和文明县城系列创建活等有关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突出自查整改、督查目责和建章立制，通过抓早抓小，扭转积弊陋习，确保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到实处，“四风”成果进一步巩固，持续提升党务政务服务效能，推动党的作风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实现“工作效再提高、工作纪律再加强、工作作风再好转”，全力开创我乡各项工作新局面。

二、基本原则

本次整顿活动，各村党支部、村委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明确的时限和任务要求，抓好整治落实；纪检监察机关要重点发

挥监督职能，紧盯专项整治工作部署和三方面三十三项整治重点开展监督工作，确保整治实效。

（一）突出自查整改。各村要发挥主动性，在充分宣传发动、广泛征求意见、深刻查摆问题的基础上，以自我查摆、主动整改、落实提高为出发点，专题研究，制定具体的整改措施并狠抓落实，确保问题精准、措施到位、效果明显。

（二）着力解决问题。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核心是把问题查找准确、整改到位。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边查边改、即查即改，以整改促落实，务求干部作风纪律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促进本村、本单位工作顺利开展。

（三）做到群众满意。坚持开门整顿、开门纳谏，广泛征求人民群众、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对整改实效要开展多种形式的群众满意度测评，群众不满意，活动不结束。坚决杜绝闭门造车、资料整改、敷衍了事现象。

（四）注重建章立制。要在自查整改的基础上，结合当前政策要求和工作规范，深入查找制度流于形式的深层次原因，对现有规章制度和办事流程进行全面梳理，逐项查漏补缺、修订完善，建章立制，做到机关议事有制度、干部办事按制度、工作落实靠制度，形成长效机制，维护制度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三、整治重点

（一）政策执行及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方面

1. 对上级出台的乡村振兴、激励惠企、环境治理等政策，或

生搬硬套或避重就轻选择性执行，导致政策红利不能最大化释放，甚至成为阻碍政策落地、企业发展、激发干事创业的中梗阻。

2. 责任担当意识淡薄，服务大局意识缺失，思想僵化老化，一门心思“保位子”、“护帽子”，死抠规定依据机械执行，简单化“一刀切”，导致政策落实背离初衷、政策效应大打折扣。

3. 将上级政策视为部门特权，或为增加部门“权威”或为谋取个人私利，“层层加码”设置执行条款，导致政策搁置、资金让党和政府公信力流失、形象受阻。

4. 对中央、省委、市委、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不结合地域和部门实际研究贯彻落实意见，或只“轮流圈阅”不提具体落实意见，导致上级决策部署难落地、辖区难发展、群众不实惠。

5. 重安排部署、轻推进措施，或只有部署、没有措施、不问效果，工作不闭环；或重视部署落实痕迹，忽视落实效果。

6. 对牵头承担的改革事项麻木不仁、无动于衷，思路不清晰、方案不制定、任务不分解、不催不动、甚至催而不动，错失政策机遇、贻误改革良机，致使改革任务原地踏步。

（二）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方面

疫情防控方面：

7. 紧盯层层加码、权力任性等问题。重点整治在疫情防控中简单化、“一刀切”、任意妄为、过度防疫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引发群众强烈不满等行为。

8. 紧盯麻痹松懈、不担当、不作为等问题。重点整治各乡镇、

各职能部门存在的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以及弄虚作假等问题。

9. 紧盯公款公权私用问题。重点整治疫情防控中的享乐奢靡、隐形变异、吃拿卡要和借疫敛财等问题

10. 紧盯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重点检查党员干部存在的耍官威、搞特权、不遵守防疫规定等行为。

11. 紧盯舆情反映问题。密切跟踪关注舆情反映问题，主动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对事件背后反映出的部门和党员干部失职失责、违纪违法问题，精准执纪问责。

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方面：

12. 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围绕学习贯彻落实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和《关于成立临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临巩固衔接组〔2022〕5号）等文件精神，突出主体责任落实，重点整治工作作风不严不实、整改措施不实不细、应景交差、蒙混过关的问题。

13. 领导小组和相关行业部门责任落实情况。重点突出牵头部门牵头抓总、统筹协调责任落实情况，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机制完善情况，15个工作专班工作开展情况和有关职能部门衔接配套措施出台情况，着力解决乡村振兴部门与乡镇归口管理机制不畅、衔接不顺、职责不清、没有形

成合力等问题。

14. 驻村干部帮扶责任落实情况。以单位一把手深入帮扶村实地调研情况、驻村干部实际驻村工作情况、走访入户工作情况、政策宣讲情况、轮训情况为切入点，重点解决帮扶单位一把手不重视、驻村干部“走读式”“点卯式”驻村及驻村帮扶责任不落实、帮扶政策宣传不到位、帮扶工作不规范、培训轮训不到位，驻村成效不明显等问题。

政策落实方面：

15. 重点整治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政策措施调整优化不及时、不到位，扶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慢，脱贫户贷款保障不足，光伏等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运营不到位等问题。

16. 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情况。重点整治对脱贫户动态监管不够，防返贫监测帮扶不到位、贫困户识别纳入不及时导致应纳未纳、帮扶措施针对性不强、监测对象风险消除简单化等问题。

17. 易地搬迁后续帮扶和就业帮扶情况。重点整治集中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不到位、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不足、扶贫车间闲置、不使用或使用效率不高、就业帮扶政策落实不到位、吸纳就业能力弱等问题。

18. 推动产业发展情况。重点整治产业帮扶不精准不到位、挥霍资金盲目上马特色产业项目、产业发展缺乏后劲、扶贫车间

使用后续管理不善导致资金资产流失、到户产业帮扶措施力度下降等问题。

19. 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情况。重点整治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机制落实不到位、乡村规划建设不科学不合理、“改厕”不切实际导致改而不用、“六乱”整治效果差、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滞后等问题。

20. 成效巩固情况。重点整治脱贫人口收入不增反降、农村供水工程管护不到位影响群众正常用水、危房改造不安全不彻底、健康帮扶不到位，教育帮扶不到位导致脱贫人口义务教育阶段辍学等问题。

安全生产方面：

21. 重点整治各乡镇、各职能部门在部署落实《临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2022 年任务清单的通知（临安委发〔2022〕3 号）、《临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临安委发〔2022〕1 号）以及《关于在全县开展整治可矿山企业瞒报生产安全事故行为专项行动的方案》（临办字〔2022〕24 号）等文件精神时存在的排查走过场、对问题视而不见、隐患整改避重就轻、执法检查“宽松软”等问题。

信访稳定方面：

22. 聚焦《临县 2022 年“信访攻坚年”工作方案》（临办发〔2022〕6 号）、《临县集中开展信访突出问题百日攻坚实施方案》（临办发〔2022〕18 号）等文件精神贯彻落实情况，整治光层

层批阅文件、不落实办理责任、不办理信访事项的问题；

23. 党委党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责任、“五包一”稳控责任、接返劝返责任落实不到位情况。重点整治应由属地党委、部门党组排查化解的信访事项，该排查的不排查，该请示的不请示，该化解的不化解，该处理的不处理，该稳控的稳控不力，该接返劝返的不及时不到位，引发重复访、越级访、群体访，造成不良影响等问题；

24. 漠视群众诉求问题。重点整治面对群众信访诉求推拖躲绕，不下功夫研究解决，该受理的不受理、该解决的不解决，不为群众办实事，致使群众越级上访等问题。

（三）民生事业保障方面：

25. “门好进、脸好看、事难办”问题。重点整治服务意识差，不分轻重缓急，遇事以研究、商量为理由，久拖不决；办事程序繁琐、告知事项不明确、政策规定不透明、宣传解释不到位，让群众来回跑的问题。

26. 不依法依规正确履行职责问题。重点整治滥用职权，不按权力清单和规定程序办事，分管工作监管不力、把关不严、失职失察等问题。

27. 便民服务不便民问题。重点整治便民服务单位、政务服务窗口、村级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差、工作效率低；便民服务实施不便民，集中办理、就近办理、网上办理、异地办理等相关便民要求不落实等问题。

28. 民生实事办理难问题。重点整治民政救助、行政审批、居民户口、证件办理、保险报销等与老百姓密切相关的服务窗口门好进、脸好看、事难办的问题

29. 干部驻村流于形式问题。重点整治干部驻村帮扶作风不实、履职不力、执行制度不严等问题；

30. 损害营商环境的问题。重点整治在项目手续办理中态度恶劣、故意刁难、敷衍应付；人为设置障碍、不明确告知、推脱绕；吃拿卡要，收回扣、红包、购物卡，不给好处不办事、给了好处乱办事等问题。

31. 涉农资金以权谋私问题。重点整治在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农村“三资”管理，惠农补贴、扶贫救济、低保医保等方面以权谋私、虚报冒领、贪污侵占等问题。

32. 群众反响强烈的乱象问题。重点整治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乱检查、乱培训、乱办班、乱报销等问题。

33. 执法不严、执法不公问题。重点整治行政执法和司法机关有案不受、有案不立、违规立案插手经济纠纷；粗暴执法、选择性执法、随意执法，以罚代管、以罚代法，以案谋私等问题。

四、时间范围

本次活动从2022年9月6日开始,12月底结束并长期坚持。

五、具体要求

(一) 精密安排部署。各村委、乡直单位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立即组织召开动员会议，确定工作重点、时限要求，

专题安排部署。要成立专门的组织机构，主要领导牵头，明确专人负责，迅速铺开此项工作（9月10日前完成）。

（二）畅通信访渠道。各村委、乡直单位要加大纪律作风整顿的宣传力度，着力营造声势，提高群众对作风监督的参与度。通过设立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走访群众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多角度、多渠道倾听民生民意，收集和受理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和举报线索，畅通信访渠道，建立问题线索台账（9月10日前完成）。

（三）做好自查整改。各个村委、乡直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把作风纪律整顿活动与当前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要对照三方面33项整治重点，结合本乡本部门本村实际，认真开展自查自纠、排查摸底，至少排查出3-5条问题，问题要见人见事，决不能浮于表面，对排查出的问题要分类建账。要抓好整改落实，针对自查出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从思想和制度两方面入手，制定具体的、可操作性强的整改措施，立说立行、立行立改，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各村、各单位要针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专项整治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深入剖析原因，着力查找在制度落实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做到认真学习制度、严格执行制度、自觉维护制度，确保专项整治起到实实在在的效果。（9月底前完成自查，12月上旬前完成整改）

（四）加强监督检查。集中整治期间，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统

筹协调，在督促全面铺开、形成氛围的基础上，采取“四不两直”的做法，就工作作风、规章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明查暗访。要以检查发现的问题为切入点，倒查村、单位集中整治开展情况、规章制度执行情况。要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定期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专项整治情况进行通报，助推整治工作正常推进、取得实效（贯穿全过程）。

（五）严肃执纪问责。对监督检查和举报发现的问题，乡纪委要认真梳理分析，正确运用“四种形态”分类处置，涉嫌违纪违法的坚决予以立案查处。同时坚持“一案双查”，对整治工作敷衍塞责或自查自纠该发现而未发现的、该完善未完善、该执行未执行的，既追究领导责任和直接责任，又严肃追究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形成强大的震慑与警示效果，释放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信号（贯穿全过程）。

附件：

- 1、青凉山乡改进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暨作风纪律整顿工作领导小组
- 2、作风纪律整顿整改台账

青凉寺乡改进干部作风提高工作效率 暨作风纪律整顿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 荣 乡党委书记
秦小花 乡政府乡长
常务副组长：刘 峰 乡纪检书记
副 组 长：刘 锋 乡人大主席
高 航 乡组织员
刘军军 乡党委副书记
李亮亮 乡武装部长
惠彩彬 乡政府副乡长
高海兵 乡政府副乡长
李春丽 乡政府副乡长

成员：各包村干部、村干部、相关站所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刘峰兼任办公室主任，副主任由高海兵、吕凯旋担任。另设综合协调组、督查检查组、宣传报道组、问责处置组四个工作小组，具体职责及分工如下：

一、综合协调组

组 长：高海兵乡政府副乡长

成 员：刘金明、吕凯旋、高林、王霞

职 责：

1. 负责专项整治工作的综合协调。协调各工作小组相互配

合、合理开展工作；

2. 负责会议组织。包括碰头会、推进会、情况汇报会等；

3. 负责文稿起草。包括工作信息、简报、通报、通告、小结、总结等；

4. 负责统计汇报。包括进展情况统计、整改情况统计等；

5. 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督查检查组

组 长：刘峰 乡纪检书记

成 员：吕凯旋、张元元

职 责：

1. 负责对乡各村、乡直单位专项整治工作的督查检查；

2. 重点检查责任单位结合实际制订的专项整治方案内容是否完善、是否切实可行、责任落实是否到位、自查自纠发现问题是否精准、问题整改是否有效、长效机制是否健全等；

3. 着力发现整治过程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4. 对检查发现并收集的相关资料分析研判、整理汇总，提出倾向性意见；

5. 负责对发现问题线索的督促整改；

6. 负责向问责处理组及时移交问题线索；

7. 负责领导批示事项的督促落实；

8. 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宣传报道组

组 长：高航 乡组织员

成 员：高倩、问慧婷

职 责：

1. 加强与媒体联系，依托电视、报刊、杂志等传统媒体和“两微一端”等新媒体，结合作风纪律专项整治重点内容，加大宣传力度；

2. 通过发布公告、专题报道、案件曝光、警示教育等方式，晒出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及工作人员“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现象，提高社会关注度和群众参与度，筑牢群防群治基础；

3. 开设专栏专题，及时报道作风纪律的最新动态，充分挖掘典型案例及涌现出的先进事迹；

4. 督促指导全乡各村、各乡直单位充分利用各类宣传阵地，采取多种宣传形式，形成全乡上下开展作风纪律专项整治的强大声势，为深入推进整治工作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5. 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问责处理组

组 长：刘峰 乡纪检书记

成 员：吕凯旋、张元元

职 责：

1. 畅通信访举报平台，对专项整治期间接收的“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方面信访举报件单独建立台账，定期梳理汇总分

析研判；

2. 接收督查组移交的问题线索；

3. 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问题线索快查快办，对敷衍塞则、弄虚作假、搞形式走过场的严肃追责问责；

4. 对查处的案件进行分析研判、提出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建议；

5. 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作风纪律整顿整改台账

问题内容		是否完成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政策执行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方面	对上级出台的乡村振兴、激励惠企、环境治理等政策，或生搬硬套或避重就轻选择性执行，导致政策红利不能最大化释放，甚至成为阻碍政策落地、企业发展、激发干事创业的中梗阻。			
	责任担当意识淡薄，服务大局意识缺失，思想僵化老化，一門心思“保位子”、“护帽子”，死抠规定依据机械执行，简单化“一刀切”，导致政策落实背离初衷、政策效应大打折扣。			
	将上级政策视为部门特权，或为增加部门“权威”或为谋取个人私利，“层层加码”设置执行条款，导致政策搁置、资金让党和政府公信力流失、形象受阻。			
	对中央、省委、市委、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不结合地域和部门实际研究贯彻落实意见，或只“轮流圈阅”不提具体落实意见，导致上级决策部署难落地、辖区难发展、群众不实惠。			
	重安排部署、轻推进措施，或只有部署、没有措施、不问效果，工作不闭环；或重视部署落实痕迹，忽视落实效果。			

作风纪律整顿整改台账

	问题内容	是否完成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舆情反映问题。密切跟踪关注舆情反映问题，主动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对事件背后反映出的部门和党员干部失职失责、违纪违法问题，精准执纪问责。			
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方面	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围绕学习贯彻落实现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攻坚行动部署会议精神《关于成立临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临巩固衔接组〔2022〕5号）等文件精神，突出主体责任落实，重点整治工作作风不严不实、整改措施不细、应景交差、蒙混过关的问题。			
	领导小组和相关部门行业部门责任落实情况。重点突出牵头部门牵头抓总、统筹协调有效衔接工作机制完善情况，15个攻坚专班工作推进情况和有关部门衔接配套措施出台情况，着力解决乡村振兴与部门职责归口管理衔接不畅、衔接不顺、职责不清、没有形成合力等问题。			
	驻村干部帮扶责任落实情况。以单位一把手深入帮扶村实地调研情况、政策宣讲情况、轮训情况为切入点，重点解决帮扶单位一把手不重视、驻村干部“走读式”“点卯式”驻村及驻村帮扶责任不落实、帮扶政策宣传不到位、帮扶工作不规范、培训轮训不到位，驻村成效不明显等问题。			

作风纪律整顿整改台账

政策落实方面	问题内容	是否完成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政策措施调整优化不及时、不到位，扶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慢，脱贫户贷款保障不足，光伏等扶贫项目后续管理运营不到位等问题。			
	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情况。重点整治对脱贫户动态监管不够，防返贫监测帮扶不到位、贫困户识别纳入不及时导致应纳未纳、帮扶措施针对性不强、监测对象风险消除简单化等问题。			
	易地搬迁后续帮扶和就业帮扶情况。重点整治集中安置点配套设施建设不到位、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不足、扶贫车间闲置、不使用或使用效率不高、就业帮扶政策落实不到位、吸纳就业能力弱等问题。			
	推动产业发展情况。重点整治产业帮扶不精准不到位、挥霍资金盲目上马特色产业项目、产业发展缺乏后劲、扶贫车间使用后续管理不善导致资金流失、到户产业帮扶措施力度下降等问题。			
	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情况。重点整治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机制落实不到位、乡村规划不科学不合理、“改厕”不切实际导致改而不用、“六乱”整治效果差、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滞后等问题。			

作风纪律整顿整改台账

问题内容	是否完成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成效巩固情况。重点整治脱贫人口收入不增反降、农村供水工程管护不到位影响群众正常用水、危房改造不安全隐患不彻底、健康帮扶不到位，教育帮扶不到位导致脱贫人口义务教育阶段辍学等问题。			
安全生产方面			
重点整治各乡镇、各职能部门在部署落实《临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临县安全生产大检查提升行动实施方案》（临县委发〔2022〕1号）以及《关于在全县开展整治煤矿企业瞒报生产安全事故行为专项行动的方案》（临办字〔2022〕24号）等文件精神时存在的排查走过场、对问题视而不见、隐患排查整改避重就轻、聚焦《临县2022年“信访攻坚年”工作方案》（临办发〔2022〕6号）、《临县集中开展信访突出问题百日攻坚实施方案》（临办发〔2022〕18号）等文件精神贯彻落实情况，整治层层批阅文件、不落实办理信访事项的问题；			
信访稳定方面			
党委工作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责任、“五包一”稳控责任、接返劝返责任落实到位情况。重点整治应由属地党委、部门党组排查化解的信访事项，该排查的不排查，该请示的不请示，该化解的不化解，该处理的不处理，该稳控的不稳控不力，该接返劝返的不及时不到位，引发重复访、越级访、群体访，造成不良影响等问题；			

作风纪律整顿整改台账

问题内容	是否完成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漠视群众诉求问题。重点整治面对群众信访诉求推拖躲绕，不下功夫研究解决，该受理的不受理、该解决的不解决，不为群众办实事，致使群众越级上访等问题。			
“门好进、脸好看、事难办”问题。重点整治服务意识差，不分轻重缓急，遇事以研究、商量为理由，久拖不决；办事程序繁琐、告知事项不明确、政策规定不透明、宣传解释不到位，让群众来回跑的问题。			
不依法依规正确履行职责问题。重点整治滥用职权，不按权力清单和规定程序办事，分管工作监管不力、把关不严、失职失察等问题。			
便民服务不便民问题。重点整治便民服务机构、政务服务窗口、村级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差、工作效率低；便民服务热线不便民，集中办理、就近办理、网上办理、异地办理等相关便民要求不落实等问题。			
民生实事办理难题问题。重点整治民政救助、行政审批、居民户口、证件办理、保险报销等与老百姓密切相关的服务窗口门好进、脸好看、事难办的问题			

作风纪律整顿整改台账

民生事业保障方面	问题内容	是否完成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干部驻村流于形式问题。重点整治干部驻村帮扶作风不实、履职不力、执行制度不严等问题；			
	损害营商环境的问题。重点整治在项目手续办理中态度恶劣、故意刁难、敷衍应付；人为设置障碍、不明确告知、推脱绕；吃拿卡要，收回扣、红包、购物卡，不给好处不办事、给了好处乱办事等问题。			
	涉农资金以权谋私问题。重点整治在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农村“三资”管理，惠农补贴、扶贫救济、低保医保等方面以权谋私、虚报冒领、贪污侵占等问题。			
	群众反映强烈的乱象问题。重点整治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乱检查、乱培训、乱办班、乱报销等问题。			
	执法不严、执法不公问题。重点整治行政执法和司法机关有案不受、有案不立、违规立案插手经济纠纷；粗暴执法、选择性执法、随意执法，以罚代管、以罚代法，以案谋私等问题。			